



# GREENFIEL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 嘉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2)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嘉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1號富豪九龍酒店三樓盧森堡廳I-II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下列不論修改與否的普通決議案，而原樹華先生、高澤霖先生、原樹琪先生、黃智江先生、黃少珍女士、郭偉傑先生(合稱為「買方」、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將在該次大會中放棄投票權：

#### 普通決議案

##### 「動議：

(a) 批准、確認及追認由本公司與買方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訂立之協議(「本協議」)，根據本協議之條款，本公司同意向買方出售而買方同意向本公司購買Rookwood Investments Limited之4,900股每股1.00美元之股份，即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之49% (「出售事項」)，該副本已呈交大會作識別；(b) 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本協議及出售事項進行之交易；及(c) 授權本公司董事簽署本協議及不論修改與否的其他文件，加蓋本公司印章(如需要)，並作出彼等認為需要、適當或權宜之行動以執行、或令本協議及出售事項生效或與其關連或有關之行動。」

承董事會命  
嘉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原樹華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 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P. O. Box 309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沙田火炭  
坳背灣街41-43號  
安華工業大廈  
9字樓L座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用於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同經簽署之授權文件或授權書(如有)或經認可之該授權文件或授權書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原樹華先生 (董事總經理)  
高澤霖先生  
伍介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鄭子賢先生  
吳盛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  
胡永傑先生  
崔康常博士